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so

AESO HOLDING LIMITED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1)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本公告載列本公司二零二年年報的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分別為「GEM」及「GEM上市規則」)有關附帶補充全年業績初步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為及代表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少忠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少忠先生、張曉東先生及張海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振宇先生、黎穎絲女士及余韻琪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aeso.hk內刊登。



aeso

AESO HOLDING LIMITED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1)

年 報

202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年報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艾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年報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年報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年報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0-11
企業管治報告	12-22
董事會報告	23-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0-3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38-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41-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93
財務概要	9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少忠先生 (主席)
張曉東先生
張海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振宇先生
黎穎絲女士
余韻琪女士

公司秘書

蔡美碧女士

合規主任

陳少忠先生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楊振宇先生 (主席)
黎穎絲女士
余韻琪女士

薪酬委員會

黎穎絲女士 (主席)
陳少忠先生
楊振宇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少忠先生 (主席)
楊振宇先生
黎穎絲女士

核數師

長青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授權代表

陳少忠先生
蔡美碧女士

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文咸街22-26號
柏廷坊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辰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www.aeso.hk

股份代號

8341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艾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付報告期間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以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為新建商業樓宇及住宅發展項目的施工提供裝修工程以及為現有商業樓宇提供翻新（包括改建及加建）工程。

作為提供高品質及增值服務以滿足客戶具體要求的承建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多年來一直深得客戶支持。我們建立的聲譽亦吸引眾多新客戶。於報告期內錄得的總收益約218.0百萬港元當中，約19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7.0百萬港元）乃由裝修項目貢獻所得，而約2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8.0百萬港元）乃由翻新項目貢獻所得。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提交投標約4,231.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706.0百萬港元），及獲授7個項目（二零二一年：獲授19個項目）約119.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12.5百萬港元），該等項目主要包括大埔住宅開發的一個裝修項目（合約總額約25.3百萬港元），以及赤鱗角一商業發展的兩個裝修項目（合約總額約72.5百萬港元）。大部分投標乃由穩定的長期客戶（包括香港領先上市物業發展商）基於對本公司的信任作出邀請，部分客戶為來自中國的較具規模的開發商。

預期於報告期間獲授的投標令本集團於未來財政年度擁有強勁及穩定的收益來源。董事將調配更多資源滿足執行項目的資金需求，並在有需要時考慮以不同方式來籌集額外資金。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5.0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218.0百萬港元，增加約74.4%。收益增加主要為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授投標數量相比（約為184.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授投標數量相對較大（約為412.5百萬港元），導致相較於二零二一年同期，於報告期間確認更多合約收益。

於報告期間，裝修項目的收益為約190.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107.0百萬港元增加約77.8%。

於報告期間，翻新項目的收益為約27.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18.0百萬港元增加約54.4%。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9.2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188.1百萬港元，增加約72.3%，其與報告期間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8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29.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為約22.6百萬港元及約24.4百萬港元，略微增加約8.0%。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由於以上所述，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約8.2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5.7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上述收益及毛利增加所致。

前景及展望

本公司的競爭優勢包括(i)在市場中建立良好的往績記錄及與主要客戶(包括上市物業發展商)建立的長期穩定客戶關係；(ii)與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建立的強健穩定關係；(iii)綜合承建服務項目執行；及(iv)擁有一支強大、經驗豐富且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管理團隊，持續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香港的翻新工程及裝修工程機遇，尤其是商業樓宇及住宅開發的裝修項目。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獲授6個裝修項目(合約總金額為約118.5百萬港元)及1個翻新工程(合約總金額為約0.8百萬港元)。

由於近年來獲授投標的數量相對較大，本集團收益於最近年度快速增長。憑藉大量新獲授投標，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確認合約收益大幅增加，約為314.1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確認合約收益約為77.1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商業發展裝修項目貢獻。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須於日後透過集資活動增加人手及建築成本控制預算以擴大本集團規模，處理來自上述大量新獲授投標的建築工程。

董事會將繼續競投新裝修項目及翻新項目。鑒於香港政府增加北部都會區發展所開發的私人住宅及商業樓宇土地供應的措施推動的香港建築業的預期增長，本公司仍然對香港裝修及翻新承建服務的前景充滿信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及投資主要由其業務營運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股權出資撥付資金。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5.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額約16.5百萬港元)、資產淨值約為28.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淨額約19.4百萬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8百萬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90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百萬港元)。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對其客戶財務狀況的評估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存款約90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8百萬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變動。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於香港進行，及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下的重大風險敞口。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56名僱員（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7名僱員）。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由董事會根據其經驗、資歷及工作能力而制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為香港僱員作出的法定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住房津貼。

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旨在（其中包括）檢討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股本重組

股份合併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之公告，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1)股每股面值0.1美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已由股東（「股東」）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批准。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合併尚未完成。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生效及於股份合併完成時，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之合併股份所組成及已發行股本將變為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之合併股份。

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之公告，董事會建議，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按以下方式實施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 (i)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透過註銷已繳足股本（以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註銷0.09美元為限）予以削減，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將由0.1美元減至0.01美元；及
- (ii) 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面值0.1美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將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新股（「新股份」）。

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已由股東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特別決議案及開曼群島大法院所發出的頒命批准。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尚未完成但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生效。於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完成時，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新股份所組成及已發行股本將變為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新股份。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公告內披露。

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員工多年來的持續忠誠、奉獻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向股東、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往來銀行、供應商及分包商等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少忠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陳少忠先生，47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主席。陳先生於樓宇及建築業擁有近25年經驗，尤其是裝修及翻新（包括改建及加建）工程領域。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於香港自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建築經濟學和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於香港自香港大學獲得建築項目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彼主要負責整體策略發展、本集團的管理、管理客戶關係及業務營銷。彼為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艾碩有限公司的創辦人之一，並目前為其執行董事兼項目總監。彼亦為Aeschylus Limited之董事。

張曉東先生，45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張先生於樓宇及建築業擁有逾21年經驗。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完成香港建造業訓練委員會舉辦的75天測量技術人員培訓課程。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及二零零二年七月於香港自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分別取得工料測量證書及高級工料測量證書。

張海威先生，38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執行董事。彼取得廣東工業大學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張先生擁有11年以上的業務發展及管理經驗及曾於多家企業擔任高級管理層職務。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為中國一家大型公司的營運總監及彼主要負責該公司涉及自動化技術申請的樓宇管理及室內設計項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振宇先生，40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逾17年會計及稅務諮詢經驗。楊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七月起於亦辰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5）擔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七月，彼於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管理合夥人兼董事。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彼於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任職，最後職位為董事。楊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於TL Natural Gas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536）；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起於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股份代號：8420）；及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於三和精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1）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楊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彼現時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番禺區委員會委員。

黎穎絲女士，33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取得德比大學文學學士學位。黎女士在香港及海外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黎女士於若干跨國公司擔任多個管理及監督職務。

余韻琪女士，34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取得西澳洲科廷科技大學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大眾傳播專業學士學位。余女士在不同行業擁有11年以上的工作經驗，包括資訊科技諮詢及國際出口。彼現任一家資訊科技諮詢公司的董事總經理。

高級管理層

鄭雅麗女士，46歲，為本集團高級營業經理。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加入本公司，主要負責制定及實施內部及監管手冊以及協助執行董事及項目經理營運及合約管理。鄭女士於樓宇及建築業擁有逾21年經驗。

鄭女士於一九九七年於香港自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建築經濟學和管理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蔡美碧女士，40歲，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蔡女士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會計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及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矢志建立卓越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素以維持高水平的商業操守及企業管治常規為目標之一。本公司認為卓越的企業管治所提供的架構，對有效管理、業務成功發展及建立健康企業文化至關重要，亦有助提高股東的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特別注重建立一個高質素的董事會、完善的內部監控，並且對所有股東具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相信，透過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將可進一步改善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令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信心增強。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由不同人士擔任。陳少忠先生為主席，為董事會發揮領導的作用。陳少忠先生作為主席，應確保全體董事就董事會會議討論的事項獲適當簡報，並及時獲得完整及可靠的足夠資料。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彼等各自的專業執行範疇共同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實際上履行行政總裁的職能。因此，本公司目前並無委任行政總裁，以免產生職務重複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組成

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共同負責監督本公司及本集團業務及事務的管理。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董事會共有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少忠先生（主席）、張曉東先生及張海威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振宇先生、黎穎絲女士及余韻琪女士。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中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能給予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一個合理的制衡。董事會亦認為此制衡能為保障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提供充足的核查及平衡。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廣泛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從而能有效行使獨立判斷及確保所有股東的利益均獲得考慮。彼等亦須出席董事會會議，負責處理潛在利益衝突，出任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監察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表現及申報。彼等為董事會及彼等所任職的委員會提供彼等寶貴的技能、專業知識及經驗，以使管理程序能審慎地得以檢討及監控。

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多元化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關鍵元素。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起，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所有委任一直及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提名及甄選董事會成員候選人一直及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提名委員會認為，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董事會已達致均衡多元化。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預定每年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並最少於會議14天前向董事發出通知。有關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將事先於合理時間內發出通知。董事獲准於議程內提出任何須於該等會議上討論及議決之事宜。為使董事適當知悉每次董事會會議提出之事宜並作出知情決定，最少於董事會會議預定日期三天前或其他協定期間前向全體董事發出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公司秘書負責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於每次會議後，於合理期間內提供會議記錄稿本及最終版本予全體董事傳閱，以便董事給予意見並進行記錄，而最終版本可公開供董事查閱。

於報告期間，陳少忠先生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間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詳情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於報告期間出席／ 符合資格出席的會議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陳少忠	7/7	不適用	1/1	1/1	2/2
張曉東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張海威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振宇	7/7	5/5	1/1	1/1	2/2
黎穎絲	7/7	5/5	1/1	1/1	1/2
余韻琪	7/7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2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會議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及讓股東參與之主要途徑。本公司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若股東無法親自出席大會，亦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主席

主席陳少忠先生負責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業務發展。主席於諮詢其他董事後決定本集團之廣泛策略方針，並負責涉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整體業務方針之宏觀高層決定。

公司秘書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蔡美碧女士為公司秘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公司秘書於報告期間須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入職介紹，確保彼可適當了解本公司營運及業務，並完全了解彼於法規及普通法、GEM上市規則、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項下之董事職責。

本公司將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簡報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且全體董事已被要求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根據本公司存置之培訓記錄，各董事於報告期間接受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別
陳少忠	B
張曉東	B
張海威	B
楊振宇	A和B
黎穎絲	B
余韻琪	B

A: 參加座談會／討論會／論壇

B: 閱讀有關經濟、一般商務、企業管治以及董事職責及責任的報章、期刊及最新資料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其條款至少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同樣嚴格。

報告期間內之董事為陳少忠先生、張曉東先生、張海威先生、楊振宇先生、黎穎絲女士及余韻琪女士。本公司已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所載交易必守準則。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立。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黎穎絲女士。本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少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振宇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制定薪酬政策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紅機制、公積金與其他關於薪酬之事宜及提出推薦意見。本委員會將就其建議及推薦意見諮詢主席，如有需要，可索取獨立專業意見。薪酬委員會亦獲提供其他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之特定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所有成員均出席會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成立。委員會主席為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少忠先生。本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楊振宇先生及黎穎絲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及本集團企業策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股東亦可能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建議董事人選。股東提名董事的程序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提名委員會之特定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所有成員均出席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委任年期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為三年，其後乃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書面通知，或以三個月薪金作代通知金替代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以三年之年期委任，除非發出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根據細則第109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因此，陳少忠先生及余韻琪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職位，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問責性

董事會負責呈列一份持平、清晰及全面的本公司及本集團表現及前景評估。董事會亦負責編製本公司的賬目，須以持續經營基準真實與公允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其他內幕消息公佈及其他財務披露。本集團的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有相關資料及記錄，以使董事會可執行上述評估，以及編製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

本年度，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會計原則、常規及合規情況等。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振宇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黎穎絲女士及余韻琪女士，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並無現有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為現時本公司的核數公司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確保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呈列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之真實及平衡的評估；檢討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其他職責載於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的特定職權範圍內。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獲提供充足資源，以使其履行職責。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會計原則、慣例以及合規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報告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於報告期間，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所有成員均出席會議。

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並須確保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準則編製賬目。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申報責任而發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0至3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並無發表保留意見，已在獨立核數師報告內載入與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有關的段落。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公司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其經營業務，因此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企業管治功能

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功能，如釐定、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政策、企業管治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關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等。

核數師薪酬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為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報告期間核數服務的總薪酬為約400,000港元。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策略性發展作出決定。所有董事均有正式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由於本集團業務繁多，因此有關策略性業務計劃的日常運作及執行的責任已交予本集團管理層。

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即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有特定職權範圍，清晰界定相關委員會的權力及責任。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須根據彼等職權範圍就其決定、發現或推薦意見向董事會報告，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在採取任何行動前徵求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轉授不同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所有權力，確保此等轉授權力為恰當，並持續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有利。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透明度，並採用向其股東公開和及時披露有關資料的政策。對公平披露及全面透徹報導本集團活動的承諾可在多方面得到反映。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一個實用的公開討論機會，以便本公司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所有董事均盡量抽身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以便解答股東的任何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的程序獲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相關通函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二十一天派送予各股東；通函內列明所提呈每項決議案的詳情，投票表決的程序及其他有關資料。

本公司亦透過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以及公佈及通函（如有必要）與股東溝通。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適合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均會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問題作出迅速的回應。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之程序

本公司股東可根據本公司之細則、GEM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例及法規按以下程序召開本公司之股東大會：

1. 於送交書面要求日期持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有表決權的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呈請人」），可將書面要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上環文咸街22-26號柏廷坊18樓，提請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註明於該大會將予提呈之事項並由呈請人簽署。有關大會將於提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2. 倘於遞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呈請人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呈請人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呈請人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本公司制定股東通訊政策，已上載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aeso.hk>)，而詳情可見於此政策。

股東亦可將查詢及關注發送予董事會，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上環文咸街22-26號柏廷坊18樓，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與投資者的關係

本公司致力採用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公開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政策。本公司透過其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向股東更新其最新業務發展和財務表現。本公司網站(www.aeso.hk)為公眾人士及股東提供溝通平台。

本公司定期會見分析員，並接受報界及其他財經雜誌刊物的記者及專欄作者進行採訪，以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

組織章程文件

報告期間，本公司之大綱及細則概無重大變動。

股息政策

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董事會於考慮派付股息時採納之政策可讓本公司股東分享本公司溢利並同時預留本公司流動資金以把握未來增長機會。

於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於宣派或建議股息前考慮以下因素：

- (a) 本公司之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b)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c)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d)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
- (e)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之商業週期及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之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f)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之任何限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且並不保證會就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之股息。即使董事會決定建議派付股息，股息派付的形式、頻率及金額將視乎本集團之經營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影響本集團的其他因素而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持續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彼等的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根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

本集團委任一名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

- 於報告期間透過一系列研討會及會談，協助識別及評估本集團的風險；及
- 於報告期間獨立檢討內部監控，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已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獨立檢討及評估的結果。此外，內部監控顧問提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改進建議，以提升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降低本集團的風險，建議由董事會採用。董事會根據內部監控顧問的調查結果及建議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意見，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屬有效及適當。

本集團已設立處理及傳輸內幕消息的內部監控程序，以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7章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規定。內部監控機制包括信息流及匯報程序、保密安排、披露程序及員工培訓安排等。

企業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設立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董事會對確保維持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負整體責任，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本集團面臨的各種風險。

透過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對風險進行識別、評估、優先處理及分配。風險管理框架遵循COSO企業風險管理一體化框架，使董事會及管理層得以有效地管理本集團的風險。董事會透過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收取定期報告。

主要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識別以下主要風險並將其分類為策略風險、營運風險及合規風險。

風險領域	主要風險
策略風險	對於新競爭對手而言門檻較低—香港裝修及翻新業的競爭加劇。新參與者如具備適當技能、本地經驗、必要的機器及資本及／或獲有關監管機構授予必要的牌照，即可進入本行業。本集團就建造合約呈交標書時，面對來自能以較低價格提供較高質量服務的其他承建商或新入行者的競爭。競爭加劇或會導致利潤率下降及損失市場份額，從而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營運風險	外包服務的質量可能不符合本集團的要求。本集團一般聘請分包商執行大部分工地工程，並負責分包商進行的工程。倘分包商進行的工程不符合項目要求，則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存在分包工人安全的風險。
合規風險	作為承建服務供應商，為進行業務營運，本集團須促使分包商遵守香港多項工程、安全、建築及環保法例、規例及規定。倘分包商未遵守相關建築、安全、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和要求，本集團或分包商可能會被罰款或被要求採取補救措施，從而對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監控機制

管理層持續開展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活動。風險管理框架的成效須至少每年進行評估，並定期舉行管理層會議，了解風險監控工作的最新進展。管理層致力於確保風險管理為日常業務營運程序的一部分，以卓有成效地使風險管理符合企業目標。

本公司將繼續委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每年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如適當）。

本集團目前並無內部審核職能。董事已檢討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並認為就本集團業務規模、性質及複雜性而言，委任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執行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以滿足需求，更具成本效益。儘管如此，董事將繼續至少每年檢討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董事會報告中提述的所有互相引用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在香港主要從事房屋改善解決方案服務，提供承建服務包括 (i) 新建商業樓宇和住宅建設的內部裝修，及 (ii) 現有商業樓宇的翻新及加改建工程。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的報告期間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7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本年度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集團可能的未來發展的描述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企業管治報告」。

與僱員、供應商、分包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僱員為寶貴資產。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而作出必要調整。

本集團已與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建立良好及長期的關係。我們自其採購原材料的該等供應商大部分為業內知名企業。我們的分包商均為可靠的行業公司，並於其各自領域內擁有豐富經驗。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分包商之間並無重大糾紛。

自二零零八年註冊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為香港新建及現有商業物業及住宅發展項目提供承建服務。就裝修項目而言，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物業發展商及總承建商，彼等乃由物業發展商指示委任我們為提名分包商。就翻新項目而言，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物業發展商、業主、政府機構以及國際及本地知名零售品牌。本集團認為，通過我們的優質服務及與客戶的緊密聯繫，我們將可與客戶保持緊密關係，從而更好地了解客戶的需求及喜好，使得本集團可向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增值承建服務，並繼續從穩定的收入來源中獲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已於日常經營中採取措施控制空氣污染、噪音污染及廢物處理。於報告期間，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嚴重違反環境法例及規例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盡力監控並盡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就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披露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之資料而言，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年報刊發後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如下：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份溢價	39,615	39,615
累計虧損	(93,187)	(88,694)
	(53,572)	(49,079)

董事

於報告期間內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陳少忠先生（主席）
張海威先生
張曉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振宇先生
黎穎絲女士
余韻琪女士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接獲楊振宇先生、黎穎絲女士及余韻琪女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且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儘管細則中有任何其他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惟各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退任的董事仍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可於董事退任的股東大會上填補退任產生的空缺。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所有該等服務合約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支付三個月薪金以代替通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惟倘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則除外。所有董事均須遵守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席退任之規定。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任何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或有機會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陳少忠先生及Acropolis Limited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本公司已接獲陳少忠先生及Acropolis Limited就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年度申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據的遵守情況及信納陳少忠先生及Acropolis Limited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陳少忠	實益擁有人	112,838,709	14.10%
張海威－購股權	實益擁有人	10,838,709	1.35%
張曉東－購股權	實益擁有人	2,838,709	0.35%

陳先生透過Acropolis Limited持有106,000,000股股份，而陳先生為該公司的唯一董事兼股東。此外，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6,838,709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董事（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任何可認購其中股份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的其他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所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記錄計為主要股東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且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或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曾經擁有重大權益。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內或報告期間末，概無本集團所訂立或存在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的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營業額總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79%，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36%。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約69%，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約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採納。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包含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執行董事							
陳少忠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2,838,709	-	-	-	2,838,709	0.3135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	-	4,000,000	-	-	4,000,000	0.01美元
張曉東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2,838,709	-	-	-	2,838,709	0.3135港元
張海威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2,838,709	-	-	-	2,838,709	0.3135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	-	8,000,000	-	-	8,000,000	0.01美元
其他僱員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19,870,970	-	-	(5,677,420)	14,193,550	0.3135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	-	8,000,000	-	-	8,000,000	0.01美元
	總計	28,387,097	20,000,000	-	(5,677,420)	42,709,67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按才能、資歷及能力釐定。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5條，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內的薪酬範圍如下：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零

有關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未有遵守任何有關法例及規例而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本公司於年內一直保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公司（董事會報告）規例（香港法例第622D章）第9條）已為且正為董事的利益生效。

獨立核數師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及長青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概無變動。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長青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概無發生有關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少忠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致艾碩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7至第94頁的艾碩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項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是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19及2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應收賬款總額及合約資產分別約為39,521,000港元及56,368,000港元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約為4,781,000港元及3,111,000港元。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合約工程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0天之間。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應收賬款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其後結算狀況、預期變現未償還結餘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等資料，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充足性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撥備。

我們重點關注該方面是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撥備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的關鍵控制，包括但不限於管理層有關對手方信用的評估；
- 抽樣核查應收賬款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齡狀況與相關財務記錄以及年末後銀行收據的結算狀況；
- 向管理層查詢於年末逾期的各項重大應收賬款的狀況，並以支持證據證明管理層的有關解釋，例如對選定客戶的信貸狀況進行公開查詢、根據交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檢查客戶的過往及後續結算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通信；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之適當性，以抽樣方式檢查主要輸入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質疑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之假設（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在核數師專家的協助下，評估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合理性的方式為檢查管理層為達致相關判斷所採用之模式輸入數據（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按目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包括每種經濟情景中所使用的經濟變量及假設及其概率權重）來適當調整歷史虧損率，以及評估管理層於確認虧損撥備時是否存在偏見。

關鍵審計事項

建造合約的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及9

貴集團通過應用投入法計量 貴集團妥善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方式隨時間確認收益參與建造項目。

年內就該等項目確認的收益和溢利取決於（其中包括）對 貴集團於建造項目所作努力或投入的評估（即已進行工程所產生的合約成本）相對於建設項目的預期投入總額（即項目的估計預算合約成本總額）。

釐定完工成本和可預見虧損涉及的不確定性和主觀性可能對 貴集團的收益和溢利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建造項目收益確認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並評估與建造合約的收益確認相關的相關控制的設計和執行。
- 評估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常規，以確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包括評估 貴集團對建造項目所作努力或投入（即已進行工程所產生的合約成本），相對於建設項目的預期投入總額（即項目的估計預算合約成本總額）。
- 對於選定的項目，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
 - i. 項目合約金額符合所簽訂合約及改工指示（如有）；
 - ii. 從管理層取得建造合約，並檢討財政期間的任何特定或特殊履約責任及條件；
 - iii. 以我們對項目的了解評核所產生成本的合理性；
 - iv. 以年內所產生實際成本核對供應商發票及分包商的詳情，核查該等成本的有效性及準確性；
 - v. 進行截止測試，以核實合約成本乃於合適財政年度支取；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建造合約的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及9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vi. 透過證明已承諾的報價和簽訂的合約的成本，評估預計完成成本；
 - vii. 透過比較竣工時實際發生的合約總成本與往年預算合約總成本進行回顧性審查，以評估管理層所用估計的合理性；
 - viii. 根據投入法重新計算在建項目進度百分比，以檢驗進度百分比的準確性，以確定收益；
 - ix. 獲取年內完工項目的竣工證明，並核實已獲得其餘收益；
 - x. 將合約總收益與實際發生成本加上預計完工成本進行比較，並對可預見的虧損進行評估；及
 - xi. 檢視有關項目的存檔（包括於財政期間生效之合約、條款及條件），並與管理層討論重大項目的進度，以釐定是否存在可能引致損害賠償的任何變動，例如延誤、罰款、超支等。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作披露的適當性和充足性。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另一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對該份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的全部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覽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則作別論。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核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為 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負上任何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合理核證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會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有關披露不充分，則須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之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通過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確定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產生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註明此等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家麒
審核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P06633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9	218,014	125,049
服務成本		(188,100)	(109,220)
毛利		29,914	15,829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淨額	10	7	1,8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27	26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2,924	754
行政開支		(24,406)	(22,581)
融資成本	11	(504)	(1,77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	8,162	(5,654)
稅項	15	-	-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8,162	(5,654)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港仙)	16	10.20	(13.37)
攤薄(港仙)		9.95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72	364
使用權資產	18	7,072	2,991
		7,344	3,35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36,019	46,711
合約資產	23	53,257	18,4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	10,330	10,10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903	1,8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7,756	7,843
		108,265	84,93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39,697	30,446
合約負債	23	12,673	28,459
銀行借款	24	27,998	6,959
租賃負債	25	2,201	2,568
		82,569	68,432
流動資產淨值		25,696	16,5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040	19,8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4,932	433
		4,932	433
資產淨值		28,108	19,42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62,400	62,400
儲備		(34,292)	(42,975)
權益總額		28,108	19,425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執行董事
陳少忠

執行董事
張曉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附註(i))	購股權儲備 (附註(ii))	其他儲備 (附註(iii))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5,600	40,201	4,182	1,000	(82,118)	(21,135)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5,654)	(5,654)
供股(附註26)	46,800	1,200	-	-	-	48,000
發行股份之相關交易成本	-	(1,786)	-	-	-	(1,78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62,400	39,615	4,182	1,000	(87,772)	19,42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162	8,162
購股權授予	-	-	521	-	-	521
購股權失效	-	-	(1,108)	-	1,108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2,400	39,615	3,595	1,000	(78,502)	28,108

附註：

- (i) 股份溢價賬為總代價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扣除所產生的股份發行費用)。
- (ii) 購股權儲備指向本集團僱員授出之實際或估計數目之已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其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有關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採納之會計政策確認。
- (iii) 其他儲備指本公司發行的股本的面值與根據集團重組收到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8,162	(5,654)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	256	21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	2,282	2,960
融資成本	11	504	1,776
利息收入	10	-	(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	-	3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授予		52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1	(227)	(268)
就應收賬款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12	(2,707)	(587)
就合約資產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12	(217)	(167)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7)	-
營業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8,567	(1,766)
合約資產增加		(34,564)	(78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3,399	3,156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5,786)	8,47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251	(33,407)
經營所用之現金		(19,133)	(24,324)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9,133)	(24,324)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	(71)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899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735	(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附註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發行開支	-	46,214
償還保理應收賬款	-	(51,687)
償還其他借款	-	(36,982)
償還銀行借款	(57,992)	(385)
籌集銀行借款	79,031	-
已付利息	(351)	(1,683)
就保理應收賬款提取之墊款	-	44,687
償還租賃負債	(2,224)	(2,615)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53)	(9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8,311	(2,5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7)	(26,93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43	34,78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6	7,8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最終及直接母公司為Acropolis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方為陳少忠先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文咸街22-26號柏廷坊18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香港主要從事房屋改善解決方案服務，提供承建服務包括(i)新建商業樓宇和住宅建設的內部裝修，及(ii)現有商業樓宇的翻新及加改建工程。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及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3提供在與本集團有關之範圍內首次應用此等變動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的任何變更資料，並已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於本年度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至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之結論為採納此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所述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除外。

在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5中披露。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截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有權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的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及其他方之潛在投票權。僅當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該權利時，該潛在投票權方獲考慮。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取消綜合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盈虧乃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連同於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累計匯兌儲備兩者間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利益已對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將修改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保持一致。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惟投資被歸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則除外。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其後成本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惟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之成本可準確計量（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乃於其產生之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之折舊率計算折舊。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裝修	20% 或超過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俱及固定裝置	33 $\frac{1}{3}$ %
汽車	20%
電腦設備	20%
其他辦公設備	20%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虧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租約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會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約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主要為手提電腦及辦公家具）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會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撥充資本。與該等租賃相關的未資本化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初步於租賃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即時釐定利率，則使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扣除。

於租賃撥充資本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所而產生的估計成本，並貼現至其現值及扣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合理確定可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止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對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利率變動而變更，或倘本集團對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有變，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會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約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為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引致且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B段所載條件的任何租金減免。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使用實際權宜方法從而評估租金減免是否為租賃修改，並於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於損益內將代價變動確認為負向租賃付款。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經已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款項)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義務。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直接自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則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若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之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若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同時就所得收益確認抵押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續)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所轉讓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其後全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債務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債務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獲得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按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終止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步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以個別工具為基準作出，惟僅或會在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股本的定義的情況下作出。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的金額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內直至投資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內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且不會劃轉至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於本集團獲得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倘代價僅需待時間過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已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確認，則收益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息法減信貸虧損撥備列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上的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可轉為已知數量之現金及沒有明顯變值風險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於要求時償還且形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的銀行透支款項，亦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部份之內。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資產之餘額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任何合約。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招致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還款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其公平值確認，並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輕微，則在此情況下按成本列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 (或就此) 確認收益, 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貨品及服務 (或一組貨品或服務) 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 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 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 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 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 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之資產, 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 收入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完成相關履約責任並基於履約進度於合約期確認收益, 其採用輸入法釐定, 有關方法透過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支出或投入 (相對於預期為完成履約責任的總投入) 確認收益, 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倘本集團不能合理計量其履約進度, 本集團僅以能夠合理計量履約進度之時已產生成本之可收回金額為限確認收益。

隨時間確認收入: 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之進度

投入法

完全達成履約責任之進度乃根據投入法計量, 即根據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之付出或投入與達成有關履約責任之總預期投入相比以確認收益, 有關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之履約情況。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提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於扣除已經支付之任何金額後，對僱員應得之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預期在截至報告日期就僱員所提供服務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計量。任何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產生的負債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該等補助的附帶條件及將收到補助時予以確認。

作為已發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而應收的政府補助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持而不涉及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收益／（虧損）淨額」中呈列。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故有別於損益確認之溢利。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之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出現可以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予以抵銷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倘由商譽或首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一項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有關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安排之權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且暫時差額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之情形下作調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遞延稅項關乎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予以確認之項目,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於租期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在具合法執行權利以現行稅項資產抵銷現行稅項負債,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現行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相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本集團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之經驗採用撥備方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獨有之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現行及預測經濟狀況發展方向之評估(包括金錢時間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倘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金融工具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將產生的部分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之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之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同時考慮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過度成本或精力就可取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及其他類似機構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訊的各種外部來源。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上或預期將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測會出現不利變動，而有關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期會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借貸風險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 (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 債務人所處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上或預期會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有關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時，即屬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資料，則作別論。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貸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就經濟或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合約理由向借貸人提供在其他情況下貸款人不予考慮的優惠條件；
- (d) 借貸方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e) 因出現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 (續)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時，包括債務人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當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時，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任何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點：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和行業；及
- 可用的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各組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惟倘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賬款之相應調整則通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當前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對所需款項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開支之現值計列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款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若該類資源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若該類資源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關聯方交易

倘滿足下列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為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屬有關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實體受(a)內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內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實體或組成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交易 (續)

一名人士的近親成員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當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存在資源或責任轉讓時 (不論是否收取費用), 則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 乃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區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之財務資料識別。

就財務申報而言, 除非分部具備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 否則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倘個別並不屬重大之經營分類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 則可進行合算。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作出之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股本工具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釐定的所獲服務的公平值, 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列作開支, 並相應增加權益 (購股權儲備)。於報告期末, 本集團會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的估計。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 (如有) 於損益中確認, 以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 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對於在授予日期即時歸屬的購股權,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 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 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當前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對所需款項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開支之現值計列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款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若該類資源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若該類資源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有形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則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能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以其他方式分配至能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合。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貨幣時間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尚未就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作出調整之資產之特有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應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於損益確認。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易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集團會持續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估計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各報告期末或會有重大風險使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建造工程之收益確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合約活動的完成階段確認建築合約的合約收益及溢利，其乃根據迄今已完成工程所產生的合約成本相對於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估計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分包開支及材料成本，乃由管理層按參與工程之主要承建商／供應商／賣方不時提供之報價及管理層之經驗而估算。儘管於履行合約過程中，管理層審閱及修訂工程合約的合約收益及成本之估計，但就其總收益及成本而言，合約之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估計，這將影響已確認之收益及溢利。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合約收入約218,0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5,049,000港元）根據輸入法隨時間確認。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以內部信貸評級為基準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應收賬款歸類。經計及毋須耗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理據的前瞻性資料，撥備矩陣乃以本集團的過往違約率為基準。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均會重估過往已觀察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此外，有重大結餘且已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將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對估計的變動敏感。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34,740,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4,781,000港元）及53,257,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11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分別為42,785,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9,488,000港元）及18,476,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32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於香港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眾多交易及計算均未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釐定最終稅項。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項開支與初步記錄之金額有別，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年內並無於損益扣除所得稅 (二零二一年：無)。

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 (如有) 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需要評估：(1) 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 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使用價值 (即根據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淨額) 的可收回金額支持；及(3) 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所採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更改假設及估計 (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或增長率) 可能對減值測試所採用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7,072,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2,991,000港元) 及272,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3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分別於附註18及17披露。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同時盡量提高利益相關者的回報及維持充足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其中包括銀行借款 (附註24) 及租賃負債 (附註25)，經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股權，包括實繳資本及儲備。

外部對本集團施加之資本要求為：(i) 為維持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其須擁有的公眾持股量不少於股份的25%；及(ii) 滿足計息借貸隨附的財務契諾。

6 資本風險管理 (續)

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債務總額 (附註)	35,131	9,960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903)	(1,8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7,756)	(7,843)
債務淨額	26,472	315
總權益	28,108	19,425
資產負債比率	94.2%	1.6%

附註： 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7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董事管理及監察有關風險以確保適當措施及時及有效地實施。

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該等風險受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及下述慣例所限制。一般而言，本集團於其風險管理方面採取保守策略。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已抵押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其他借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 (附註20) 及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附註24) 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借款所產生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波動。本集團旨在維持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由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閱固定及浮動利率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a) 利率風險 (續)

由於董事認為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有關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至於就附追索權之應收賬款提取之浮息墊款及銀行借款的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有關分析乃假設報告期末的浮息未償還金融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尚未償還而編製。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指管理層對上文披露之浮息金融負債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倘上文披露之浮息金融負債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均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二零二一年：虧損）將減少／增加（二零二一年：增加／減少）約5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0,000港元）。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合約資產。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所有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應用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性歸類。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識別出經濟變量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董事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跟進追討逾期債務。此外，董事已於各報告期末審查各項貿易債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分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額度。我們會對客戶之額度及評分進行定期檢討。

在確定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自最初授予信貸日期至報告期末應收賬款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情況。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會使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承受之信貸風險集中在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約45,56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8,401,000港元）及佔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總額之84%（二零二一年：79%）。本集團之主要客戶為信譽良好的機構。董事密切關注客戶的後續結算。鑒於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減少。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用評級之銀行。本集團參考違約可能性及外部信貸評級機構各自刊發之信貸評級違約情況下之虧損相關資料評估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於平均虧損率，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視為微小，因此並未確認虧損撥備。

應收賬款

下表提供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內應收賬款所面臨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具有重大未償還結餘或信貸減值且賬面總值約4,6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110,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單獨進行評估。

	30天內	31至60天	61至120天	121至365天	超過365天	合計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44%	1.33%	-	-	1.54%	0.49%
賬面總值(千港元)	33,002	1,129	-	-	780	34,91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44)	(15)	-	-	(12)	(171)
	32,858	1,114	-	-	768	34,74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2.75%	3.48%	8.33%	9.87%	9.94%	3.12%
賬面總值(千港元)	36,370	6,114	24	780	875	44,16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999)	(213)	(2)	(77)	(87)	(1,378)
	35,371	5,901	22	703	788	42,7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賬款 (續)

個別金額較大的應收賬款已另行作出減值評估。本集團根據客戶的背景及聲譽、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亦屬於合理有據的前瞻性資料的定性及定量資料定期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計提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約4,78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488,000港元）。就具有重大結餘的應收賬款及信貸減值應收賬款計提減值撥備約4,6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110,000港元）。

下表顯示就應收賬款根據簡化方法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965	8,110	10,075
已撥回減值虧損	(587)	—	(58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378	8,110	9,488
已撥回減值虧損	(1,207)	(1,500)	(2,707)
撤銷	—	(2,000)	(2,00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71	4,610	4,781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續)

合約資產

下表提供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內合約資產所面臨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具有重大未償還結餘或信貸減值且賬面總值約2,8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66,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單獨進行評估。

	30天內	31至60天	61至120天	121至365天	超過365天	合計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42%	0.00%	0.00%	0.47%	0.61%	0.46%
賬面總值(千港元)	32,411	28	33	13,762	7,268	53,50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36)	-	-	(65)	(44)	(245)
	32,275	28	33	13,697	7,224	53,25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2.43%	2.42%	2.48%	3.09%	-	2.44%
賬面總值(千港元)	16,198	866	1,777	97	-	18,93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394)	(21)	(44)	(3)	-	(462)
	15,804	845	1,733	94	-	18,4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續)

合約資產 (續)

下表顯示就合約資產根據簡化方法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29	2,866	3,495
已撥回減值虧損	(167)	-	(16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462	2,866	3,328
已撥回減值虧損	(217)	-	(21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45	2,866	3,11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有理據的前瞻性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單獨評估。管理層相信，該等金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目標為透過利用借款（如適用）維持籌資之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期。下表乃根據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等金融負債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分類。具體來說，不論銀行選擇行使權利的可能性，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計入最早時段，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基於約定還款日期。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為浮動利率，未貼現款項由報告期末的利率得出。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償還或 少於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年至2年 千港元	2年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39,697	-	-	-	39,697	39,697
銀行借款	2.47	27,998	-	-	-	27,998	27,998
租賃負債	6.49	583	1,748	4,662	389	7,382	7,133
		68,278	1,748	4,662	389	75,077	74,82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30,446	-	-	-	30,446	30,446
銀行借款	1.42	6,959	-	-	-	6,959	6,959
租賃負債	6.54	652	1,955	434	-	3,041	3,001
		38,057	1,955	434	-	40,446	40,406

若浮動利率與於報告期末決定的彼等估計利率不同，上文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載列的金額或會變化。

下表概述具按要求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經協定計劃還款額償還條款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金額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款項。考慮到本集團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無可能對即時還款行使酌情權。董事相信，該等金融負債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到期日分析－根據計劃還款額而須受還款條款規限

	1年內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千港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21,876	448	5,938	-	28,262	27,99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483	478	1,401	5,107	7,469	6,959

(d)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44,554	53,4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330	10,103
	54,884	63,525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67,695	37,405

8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按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一項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資料採用公平值層級，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計入第一級的報價除外）。
-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為以下公平值層級：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0,330	-	10,33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0,103	-	10,103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方法（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330	10,103	第二級	銀行贖回價值報價

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i)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裝修項目	190,204	107,042
翻新項目	27,810	18,007
隨時間確認收益	218,014	125,049

(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及確認收益的預計時間如下：

	裝修項目 千港元	翻新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一年內	262,082	14,183	276,26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6,468	1,969	38,437
	298,550	16,152	314,70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及確認收益的預計時間如下：

	裝修項目 千港元	翻新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一年內	79,005	3,886	82,89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3,430	–	163,430
	242,435	3,886	246,321

9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收益 (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項目 千港元	翻新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分部收益	190,204	27,810	218,014
分部溢利	21,068	11,770	32,838
未分配收入			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27
未分配開支			(24,910)
除稅前溢利			8,16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項目 千港元	翻新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分部收益	107,042	18,007	125,049
分部溢利	13,745	3,410	17,155
未分配收入			1,2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68
未分配開支			(24,357)
除稅前虧損			(5,6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收益 (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來自各分部之除稅前溢利，並無計及其他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方法。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分析以供審閱。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均來自香港業務，且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相應年度分別來自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1	裝修項目	-	26,860
客戶2	裝修項目	32,104	41,533
客戶2	翻新項目	186	-
客戶3	裝修項目	75,093	15,002
客戶3	翻新項目	2,660	-
客戶4	裝修項目	-	15,257
客戶5	裝修項目	31,5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雜項收入	-	2
利息收入	-	40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7	-
政府補助（附註）	-	1,8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3)
	7	1,852

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約零港元（二零二一年：1,783,000港元），其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

11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款	288	256
其他借款	63	1,427
租賃負債	153	93
	504	1,7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3）	4,331	4,00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19,281	14,0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23	460
員工成本總額	24,035	18,523
減：計入服務成本之金額	(8,440)	(5,272)
	15,595	13,251
核數師薪酬		
－核數服務	400	630
－非核數服務	–	2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7）	256	211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8）	2,282	2,960
應收賬款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附註7）	(2,707)	(587)
合約資產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附註7）	(217)	(167)

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的酬金

年內就本公司董事為組成本集團之各實體提供之服務已付或應付彼等之酬金（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僱員提供服務之薪酬）詳情如下：

(a) 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少忠先生（「陳先生」）	-	2,178	363	18	104	2,663
張曉東先生（「張先生」）	-	840	80	24	208	1,152
張海威先生（「張先生」）	-	156	-	-	-	156
	-	3,174	443	42	312	3,971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少忠先生（「陳先生」）	-	2,178	363	18	-	2,559
張曉東先生（「張先生」）	-	821	88	24	-	933
張海威先生（「張先生」）	-	156	-	-	-	156
	-	3,155	451	42	-	3,648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振宇先生（「楊先生」）	120	-	-	-	-	120
黎穎絲女士（「黎女士」）	120	-	-	-	-	120
余韻琪女士（「余女士」）	120	-	-	-	-	120
	360	-	-	-	-	360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振宇先生（「楊先生」）	120	-	-	-	-	120
黎穎絲女士（「黎女士」）	120	-	-	-	-	120
余韻琪女士（「余女士」）	120	-	-	-	-	120
	360	-	-	-	-	3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的酬金（續）

(c) 僱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兩名（二零二一年：兩名）執行董事。年內，其餘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2,136	1,975
酌情花紅	238	2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54
	2,428	2,281

僱員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3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本集團最高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賠償。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d)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其中，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以及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方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1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零）。

15 稅項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有足夠的稅項虧損結轉抵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率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本集團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16.5%。其他集團不符合利得稅率兩級制資格的法團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稅。

15 稅項 (續)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8,162	(5,654)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支出	1,347	(93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493	1,39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7)	(343)
動用先前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90)	-
未動用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613)	(121)
年內稅項	-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34,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4,912,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並無遞延稅項資產因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而獲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16 每股盈利／(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8,162	(5,654)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80,000,000	42,300,762
購股權所產生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707,000	2,271,000
按平均市價發行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1,674,000)	(499,000)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82,033,000	44,072,76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獲調整，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完成的股份合併被視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效後予以重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任何攤薄影響且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將其計算在內，故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其他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064	329	706	757	352	4,208
添置	-	-	37	31	3	71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	-	711	-	-	711
出售	-	-	-	(35)	-	(3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064	329	1,454	753	355	4,955
添置	-	-	50	67	47	16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064	329	1,504	820	402	5,11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064	329	706	538	259	3,896
年內撥備	-	-	71	92	48	211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	-	516	-	-	516
出售	-	-	-	(32)	-	(3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064	329	1,293	598	307	4,591
年內撥備	-	-	135	83	38	25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064	329	1,428	681	345	4,847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	76	139	57	27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61	155	48	364

18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7,072	7,07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2,991	2,991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	2,282	2,28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71	2,889	2,960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有關開支		115	374
提前終止租賃		(2,570)	-
添置使用權資產(附註(a))		8,933	-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附註(b))		2,492	3,082

於本年度，本集團租賃物業及汽車自用。租賃合同按固定租期3年至4年訂立。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同的定義並釐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附註：

- (a) 該金額包括因訂立新租約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 (b) 該金額包括支付租賃負債及短期租賃的本金及利息部分。該等金額可於經營或融資現金流量中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9,521	52,27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781)	(9,488)
	34,740	42,7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已付分包商之項目按金	—	2,474
— 租金及水電按金	840	930
— 預付款項	377	460
— 其他應收款項	62	62
	1,279	3,92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6,019	46,711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30天的平均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作出之應收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32,858	35,371
31至60天	1,114	5,901
61至120天	—	22
121至365天	—	703
超過365天	768	788
	34,740	42,785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詳情載於附註7。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90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802,000港元），乃按0.10%的年利率計息。該等銀行存款已予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保理融資。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訂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乃按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當時市場利率計息。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人壽保單(附註)	10,330	10,103

附註：

本集團與一間保險公司訂立一項人壽保單，就一名執行董事之死亡及永久傷殘投保。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艾碩有限公司，總投保額約為5,000,000美元（相等於38,750,000港元）。合約將於受保主要管理人員身故或其他合約條款規定（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本公司已於保單開始時繳清所有保費合共約1,312,076美元（相等於約10,260,000港元）。第一年的合約適用保證年利率為4.25%，於隨後幾年直至終止前的酌情部分最低保證年利率為2%。本集團可隨時要求退保，並根據支取日期的現金價值收取現金還款，現金價值按照於開始時支付之總保費加賺取之累計保證利息減退保費用厘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退保費用為185,124美元（約1,4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90,104美元（約1,483,000港元））。退保費用的金額隨著時間的推移而減少，並從合約簽訂後的第19年起將不再需要退保費用。公平值按保險公司所報贖回價值得出。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用於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融資。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7,525	8,583
應計費用	1,482	2,713
已收按金	8,000	8,000
應付保證金	12,690	11,150
	39,697	30,446

應付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作出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17,525	8,5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建造服務	32,411	11,639
應收保證金	23,957	10,165
	56,368	21,80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11)	(3,328)
	53,257	18,476
合約負債	12,673	28,459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於報告日期已完成但尚未發出發票（是由於根據合約所訂，有關權利以客戶於一段時期內滿意服務質量為條件）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應收賬款。

合約負債主要與已收客戶的預付代價有關，而其收益基於提供相關服務的進度確認。

合約資產的預計收回或結算時間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9,702	16,505
一年以上	13,555	1,971
	53,257	18,476

預期於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結算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並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為28,45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9,985,000港元）。

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詳情載於附註7。

二零二二年合約資產增加乃於各年末提供的建設服務增加所致。

二零二二年合約負債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末收到的與提供建築服務有關的客戶墊款減少所致。

24 銀行借款

應償還之浮息銀行借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款之賬面值	27,998	6,959
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十二個月內應付款項	27,998	6,959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借款以陳先生的個人擔保、陳先生所持若干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21）及本集團所持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0）作抵押。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實際利率	1.38% – 3.08%	1.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租賃負債

本集團就若干物業及汽車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安排。租期為4年（二零二一年：3年）。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適用於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分別為6.49%及6.54%。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331	2,607	2,201	2,56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4,662	434	4,545	43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389	-	387	-
	7,382	3,041	7,133	3,001
減：未來融資費用	(249)	(40)	-	-
租賃承擔的現值	7,133	3,001	7,133	3,001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十二個月內 到期結算款項			(2,201)	(2,568)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十二個月後 到期結算款項			4,932	433

26 股本

本集團的股本為本公司股本，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金額 美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500,000,000	0.01	5,000,00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a)）	1,500,000,000	0.01	15,000,000
<hr/>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0.01	20,000,000
<hr/>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00,000,000	0.01	2,000,000
供股（附註(b)）	600,000,000	0.01	6,000,000
<hr/>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	0.01	8,000,000
<hr/>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列示 （千港元）			62,4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列示 （千港元）			62,400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總額藉由增設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由5,0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增至20,000,000美元。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1美元的認購價，根據供股向合資格股東發行及配發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供股」），並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48,000,000港元，其中約46,800,000港元計入股本，而餘額約1,200,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則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發行開支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用及其他與供股有關的相關成本。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之增量成本約1,786,000港元被視為供股產生之股份溢價賬之扣減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授權經營本公司董事酌情邀請集團僱員（包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購買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該計劃之目的為讓本公司向獲選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就彼等對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之激勵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能夠聘請及挽留具才幹的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而言屬寶貴的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開始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之後將不再授予任何認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以下之最高者：股份面值（如有）、於授予日期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之變動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授予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年初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已授出 (附註(i))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失效	年末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董事								
陳少忠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2,838,709	-	-	-	2,838,709	HK\$0.3135
	二零二一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	4,000,000	-	-	4,000,000	US\$0.01
張曉東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2,838,709	-	-	-	2,838,709	HK\$0.3135
張海威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2,838,709	-	-	-	2,838,709	HK\$0.3135
	二零二一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	8,000,000	-	-	8,000,000	US\$0.01
其他僱員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19,870,970	-	-	(5,677,420)	14,193,550	HK\$0.3135
	二零二一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	8,000,000	-	-	8,000,000	US\$0.01
總計			28,387,097	20,000,000	-	(5,677,420)	42,709,677	

27 購股權 (續)

二零二一年

	授予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年初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因供股 作出調整 (附註(iii))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失效	年末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經調整每股 行使價(港元) (附註(iii))
董事										
陳少忠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2,000,000	838,709	-	-	-	2,838,709	0.445	0.3135
張曉東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2,000,000	838,709	-	-	-	2,838,709	0.445	0.3135
張海威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2,000,000	838,709	-	-	-	2,838,709	0.445	0.3135
僱員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14,000,000	5,870,970	-	-	-	19,870,970	0.445	0.3135
總計			20,000,000	8,387,097	-	-	-	28,387,097	0.445	0.3135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合共2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惟於承授人接納且各承授人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後方可作實。於上述20,000,000份購股權當中，12,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及主要股東，餘下購股權則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一名僱員。已授出購股權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止三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註銷、行使或失效。
- (iii) 就供股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 (續)

購股權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模型計入之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十二日
授出日期股價	0.395港元	0.052港元
行使價	0.445港元	0.01美元
預期波幅	129.95%	216.01%
預期年期	3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1.68%	1.05%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的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列入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內。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並無被沒收之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

29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為取得一間銀行授出的保理融資而抵押予該銀行的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330	10,103
已抵押銀行存款	903	1,802
	11,233	11,905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有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董事為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彼等於年內的酬金載於附註13。

(b)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附註24）及履約保證（附註32）以陳先生的個人擔保、陳先生所持若干資產、本集團所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銀行借款 千港元	其他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就附追索權之 應收賬款提取之 墊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7,344	36,982	5,616	7,000	56,942
應計利息	146	1,427	93	110	1,776
已付利息	(146)	(1,427)	-	(110)	(1,683)
融資現金流出	(385)	(36,982)	(2,708)	(51,687)	(91,762)
融資現金流入	-	-	-	44,687	44,68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6,959	-	3,001	-	9,960
應計利息	351	-	153	-	504
已付利息	(351)	-	-	-	(351)
添置租賃負債	-	-	8,933	-	8,933
提前終止租賃	-	-	(2,577)	-	(2,577)
融資現金流出	(57,992)	-	(2,377)	-	(60,369)
融資現金流入	79,031	-	-	-	79,03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7,998	-	7,133	-	35,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履約保證

本集團所承接建造合約的一名客戶要求一間集團實體以履約保證的形式發出合約工程履約擔保。本集團向發出該履約保證的一間銀行提供背對背擔保。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履約保證存放的按金約為90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802,000港元）（附註20）。履約保證亦以陳先生的個人擔保、陳先生所持若干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的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7,275,000港元及2,128,000港元。

33 附屬公司詳情

以下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淨值的附屬公司名單。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Aeschylu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艾碩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100%	在香港從事房屋改善解決方案服務，提供承建服務包括(i)新建商業樓宇和住宅建設的內部裝修，及(ii)現有商業樓宇的翻新及加改建工程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3,536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7	35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6,922	12,8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29	679
	8,318	13,876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51	1,260
租賃負債	1,101	-
	1,852	1,260
流動資產淨額	6,466	12,6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002	12,61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66	-
	2,466	-
資產淨額	7,536	12,61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2,400	62,400
儲備	(54,864)	(49,784)
權益總額	7,536	12,616

附註：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執行董事
陳少忠

執行董事
張曉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b) 本公司儲備

下表列示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0,201	(81,597)	4,182	(4,887)	(42,101)
年內虧損	-	(7,097)	-	-	(7,097)
供股(附註26)	1,200	-	-	-	1,200
發行股份有關交易成本	(1,786)	-	-	-	(1,78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9,615	(88,694)	4,182	(4,887)	(49,784)
購股權失效	-	1,108	(1,108)	-	-
購股權授予	-	-	521	-	521
年內虧損	-	(5,601)	-	-	(5,60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9,615	(93,187)	3,595	(4,887)	(54,864)

附註：

其他儲備指於初始確認時確認的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流動免息款項的公平值調整。

35 授權發佈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財務概要

下文乃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綜合業績					
收益	218,014	125,049	199,939	88,913	96,306
除稅前溢利／(虧損)	8,162	(5,654)	(27,422)	(12,496)	(35,300)
稅項	-	-	-	57	55
年內溢利／(虧損)	8,162	(5,654)	(27,422)	(12,439)	(35,24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收益／(虧損)總額	8,162	(5,654)	(27,422)	(12,439)	(35,245)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綜合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115,609	88,290	119,645	75,262	72,680
負債總額	(87,501)	(68,865)	(140,780)	(73,157)	(55,484)
資產／(負債)淨額	28,108	19,425	(21,135)	2,105	17,196